

# 臺北市立景美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 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實施計畫

113 學年度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推動小組會議通過

## 壹、依據

- 一、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19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800062181 號令公布「自殺防治法」。
- 二、中華民國 109 年 9 月 25 日北市教中字第 1093087726 號函發布「臺北市校園自殺防治指引」。
- 三、中華民國 112 年 2 月 2 日北市教中字第 1123006634 號函教育部修訂之「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 四、教育部「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及「校園自我傷害防治手冊」。
- 五、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及所屬學校推動校園心理健康促進實施計畫。
- 六、本校 113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七、本校 113 學年度學生輔導工作計畫。

## 貳、目標

- 一、整合自我傷害防治相關網絡資源，共同推動學生自我傷害防治工作。
- 二、發展與推動增進學生因應壓力與危機管理知能，並增進協助處於自我傷害危機之學生的教學與活動之技能。
- 三、建立學生自我傷害之危機處理標準作業流程。
- 四、建立並落實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模式。
- 五、落實高關懷學生之篩檢，並建立檔案，定期追蹤，以減少校園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
- 六、增進學校人員及家長，對自我傷害事件之辨識及危機處理，增進即時處置知能。
- 七、增進學校專業輔導人員對自我傷害學生之有效心理諮詢與治療之知能。

## 參、實施對象：

本校全體教職員工、家長及學生。

## 肆、組織與職掌：

成立「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推動小組」負責策劃推動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減少校園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由校長擔任召集人，輔導主任擔任執行秘書，相關委員如下。

編號	職稱	工作執掌
1	校長	主導整合校內外資源，並強化各處室合作機制。
2	教務主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督導全校教師在課程中推動預防學生自我傷害相關議題納入課程計畫，融入教學課程及體驗活動。</li><li>2. 發展或運用同步與非同步之數位學習課程與教材。</li><li>3. 事發時調派人力支援學輔單位，協助調派代課教師。</li><li>4. 擔任發言人。</li></ol>
3	學務主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統籌處理校園危機事件，成立校園危機處理小組。</li><li>2. 事發時，視需要聯絡 119 至校支援，視情況通知警察局、召開教師會議說明事件。建立處理共識、掌握師生事後反應、生活作息動態及安全問題、聯絡家長以表達關心及可能協助之事項。</li></ol>
4	輔導主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統整學校整體需求，結合醫療資源、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社政單位，進行資源連結與諮詢，建構整體的協助機制。</li><li>2. 事件發生時召集相關輔導人力，成立輔導資源團體，進行學生、班級、教師、家長之安撫與關懷及支持性輔導。</li><li>3. 擔任執行秘書。</li></ol>

編號	職　　稱	工作執掌
5	總務主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校園警衛人員危機處理能力之加強。</li> <li>進行建物防墜安全檢查，針對校園建物（如高樓之頂樓、中庭，及樓梯間）設置預防性安全設施（安全網、監視及警報系統設置）、設置生命教育文宣及求助專線宣導資訊設備。</li> <li>強化充足之學輔空間與設施，發揮運作效能。</li> <li>重大事件時評估校園安全疏失、對現場事件處理情形詳細報告、調整事發現場環境。</li> </ol>
6	人事主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供教職員正向積極的工作態度訓練，建立友善的校園氛圍。</li> <li>依學生需求和學生輔導法建置充足專業輔導人力</li> </ol>
7	教學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辦理生命教育相關議題納入課程計畫、融入教學課程及體驗活動。</li> <li>發展或運用同步與非同步之數位學習課程與教材。</li> </ol>
8	生教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強化學務人員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與危機處理之教育訓練。</li> <li>辦理親師生校園危機因應與處理之宣導活動，強化教師、學務、輔導人員之處遇知能。</li> <li>實施教師、導師及學輔人員針對自我傷害危機辨識及處理知能、網路成癮及網路霸凌等網路不當使用議題之防治知能。</li> </ol>
9	衛生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規劃辦理促進全校師生身心健康之相關活動。</li> <li>協調緊急事件之醫療處理相關事宜。</li> </ol>
10	輔導組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篩選高關懷學生名單，整合校外之專業人員資源到校服，並建立社區輔導資源網絡。</li> <li>辦理自殺防治及心理健康相關知能之研習、講座與宣導。</li> <li>辦理生命教育議題宣導。</li> <li>彙整校園輔導求助資源，提供師生求助管道資訊。</li> <li>事發時與相關輔導資源人力進行班級支持性輔導與哀傷輔導。</li> </ol>
11	專輔教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主責高關懷、高風險個案之辨識與評估。</li> <li>負責校園危機事件之個案管理、輔導及轉介。</li> <li>評估班級與個案狀況，實施班級輔導、小團體輔導或個案輔導工作。</li> <li>穩定班級與學生情緒，進行親、師、生支持性輔導與哀傷輔導。</li> </ol>
12	護理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協助處理校園危機事件（自傷/自殺），並聯絡相關醫療資源。</li> <li>協助辦理促進身心健康之相關活動。</li> </ol>
13	導　　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針對高風險學生自我傷害警訊的偵測。</li> <li>視情況聯絡家長、穩定班級及學生情緒、事後關懷學生狀況。</li> <li>通知健康中心、簡述傷病情、急救處理、護送就醫、隨時回報傷病情</li> </ol>
14	教　　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進行生命教育、學生心理健康、網路成癮及霸凌等議題教學活動。</li> <li>協助處理師生相關事件。</li> </ol>
15	家長代表	聯繫協調家長會資源推動相關教育活動

## 伍、辦理方式及內容：

本計畫以預防預防、二級預防、三級預防三階段，並依學校行政單位、導師及任課教師職責分工辦理。校園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模式參見附件。

### 【辦理方式】

#### 一、初級預防：

(一)目標：為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自我傷害，策略為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二)行動方案：

(1)訂定「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2)建立校園危機應變機制，設立 24 小時校安通報求助專線，訂定自我傷害事件危機應變處理作業流程，並進行校安通報、自殺防治通報及身亡事件處理流程演練。

(3)宣導學生可利用相關資源（如：1925 安心專線、1995 生命線、1980 張老師）

(三)各處室分工如下：

一	單位	工作執掌
行政處室	教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規劃將生命教育、多元智能和價值、心理健康促進和維護、壓力因應、提升問題解決力、挫折容忍力、負向思考和情緒之覺察、接納及調控策略、網路成癮與網路霸凌等網路不當使用、常見精神疾病與求助資源、憂鬱與自我傷害之危機處理、自助與助人技巧等相關議題納入課程計畫、融入教學課程及體驗活動。</li><li>發展或運用同步與非同步之數位學習課程與教材。</li><li>重視教學設備的安全維護及宣導，避免危險產生。</li><li>鼓勵教師參加研習以增進輔導知能及自我成長，並於各項會議宣導校園自我傷害防治觀念，以提昇全校教職員工輔導技能及敏銳覺察度。</li><li>協助各科教師隨時執行「疏導學生課業壓力、降低考試焦慮、減少失敗挫折感」的工作。</li></ol>
	學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成立校園危機處理小組，建構校園危機應變機制。</li><li>建立校園危機事件處理流程及全校緊急事件處理通報資料，設立 24 小時校安通報求助專線。</li><li>演練校園危機事件處理流程。</li><li>加強導師會報功能，增進導師對學生生活狀況的瞭解及問題處理知能。</li><li>辦理新生始業輔導活動、社團活動、各項運動競賽、生活教育競賽、健康衛生宣導等，協助學生適應學校生活，促進身心健康。</li><li>結合班級、學生社團，辦理自我傷害預防工作，培訓班級幹部成為自殺防治守門人，增進學生辨識網路成癮、網路霸凌等議題之防治知能和求助資源運用。</li></ol>
	總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加強校園警衛人員危機處理能力。</li><li>進行建物防墜安全檢查，針對校園建物，如高樓之頂樓、中庭及樓梯間，設置預防性安全設施（安全網、監視及警報系統）並隨時檢視各項設施、維護、修繕，減少環境之危險。</li><li>培訓各班股長，維護班級設施安全。</li><li>設置生命教育文宣及求助專線宣導資訊。</li><li>強化學輔空間與設施，以發揮效能。</li></ol>

行政處室	輔導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結合民間資源，透過相關會議或活動，宣導自我傷害防治資訊，增進導師、家長對學生生活狀況的了解與協助。</li> <li>彙整相關資訊提供全校親師生有關自我傷害防治觀念、24小時通報與求助專線資訊。</li> <li>培訓輔導股長協助關懷同學，並隨時通報需關懷個案。</li> <li>增進教師、職工、學生及家長對特殊學生的了解，給予適時關懷。</li> </ol>
	人事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提供教職員工正向積極的工作態度訓練，建立友善的校園氛圍。</li> <li>依學生需求和學生輔導法建置充足專業輔導人力。</li> </ol>
二	單位	工作執掌
教師、職工與家長	導 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積極參與自傷防治、情緒管理、班級經營與輔導等相關研習，增進對學生自我傷害正確知能。</li> <li>增進學生因應壓力的技巧及問題解決的能力。</li> <li>利用聯絡簿及其他多元管道，關心學生，留意學生在聯絡簿、信件上透露的心事及相關線索。</li> <li>與任課老師聯繫，全面瞭解學生在校情形。</li> <li>留意學生出缺席狀況，與家長保持密切的聯繫，關懷學生生活狀況。</li> <li>在班上建立人際支持網絡，提供學生需要的協助與資源。</li> <li>對有自我傷害傾向的學生，指定幹部主動報告同學之異常動態，導師須保持高度敏感並與行政單位聯繫。</li> </ol>
	輔導老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實施相關課程，引導學生了解生命的價值與意義，提高學生挫折容忍度及面對壓力的因應方法，帶領學生思考失落經驗與死亡相關議題。</li> <li>教導學生善用資源與求助管道，瞭解遇到困難時該如何求助。</li> <li>落實班級輔導課程。篩選適應欠佳學生，給予適當個別輔導或小團體輔導。</li> </ol>
	任課老師 全體教職員及家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於課程中融入生命教育議題，引導學生了解生命的價值與意義。</li> <li>積極參與研習活動，充實相關知能。</li> <li>支持與關懷，耐心傾聽，分享學生的情緒經驗。</li> <li>保持對需高關懷學生之高度敏感。</li> <li>與導師保持聯繫，加強全方位輔導策略。</li> <li>與校園危機事件處理流程之演練，熟悉相關程序。</li> </ol>

## 二、二級預防：

(一)目標：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自我傷害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其策略為早期辨識高關懷學生並即時介入。

(二)行動方案：

- (1) 辦理高關懷學生評估與調查，以早期發現協助個案，即時進行風險評估和危機處理。
- (2) 提升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教職員、導師、班級、家長對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以協助觀察辨識與轉介。
- (3) 提升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個別或團體諮商之知能。
- (4) 針對心理發展特殊需求之學生提供主動關懷。
- (5) 整合校外之專業人員（如：臨床心理師、諮詢心理師、社工師、精神科醫師等）資源到校服務。

(三)各處室分工如下：

一	單位	工作執掌
行政處室	教務處	1. 協助衡鑑並分析高危險性學生之課業學習狀況。 2. 參與相關會議，提供課業處理協助，共同研商輔導事宜。
	學務處	1. 協助衡鑑並篩選高危險群學生。 2. 協同相關處室、導師、任課教師及輔導教師，對於有自我傷害想法或行為嚴重之學生召開會議，研討危機處理步驟及行動。 3. 督導有關人員依據校園危機事件處理要點，處理高危險群個案。 4. 需急救時協助將個案送醫，通知家長到校研商個案事宜，尋求問題解決對策，並協助清理現場及保留線索。
	總務處	1. 審慎評估校園建築與設施之安全並加以改善。 2. 督促保全人員提高警覺，熟悉事件發生時之處理流程，並在事件發生時協助學務處人員緊急處理。 3. 參與相關會議，共同研商輔導事宜。
	輔導室	1. 透過「高關懷需求調查表」篩選高危險群學生，建立追蹤機制，給予適當個別輔導或團體輔導。 2. 評估有嚴重自殺企圖或自我傷害之學生，召開個案會議，共同研商輔導事宜或轉介醫療機構，並與家長尋求問題解決對策。 3. 整合校內外資源與專業人員，提供個案進一步的心理諮詢與治療。 4. 提升輔導老師、專業輔導人員、教職員、導師、班級、家長對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以協助觀察辨識與轉介。 5. 提升輔導老師與專業人員對高關懷學生處遇輔導之知能。
二	單位	工作執掌
教師、職工與家長	導 師	<p><b>【對尚未採取自傷行動的個案】</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對個案保持高度「敏感、接納、專注地傾聽」。</li> <li>鼓勵或帶領學生向輔導單位求助，讓學生有傾吐的對象，尋求更多的支持及協助。</li> <li>與個案討論對於「死亡」的看法，瞭解其是否有「死亡計畫」。</li> <li>營造班級「溫暖接納」的氣氛，讓個案感受到他是團體裡的重要份子，建立人際支持網絡，隨時有人陪個案。</li> <li>通知家長，動員家人發揮危機處理功能，隨時注意個案的言行舉止。</li> <li>若個案堅持不讓家長知道，基於專業倫理，仍應有技巧性地告知家長，提醒家長多關心、注意孩子。</li> <li>通知學校學輔相關人員。</li> <li>提供個案緊急狀況時可聯繫的網絡資源。</li> </ol>

	<p><b>【對已採取自傷行動，但未成功之個案】</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聯絡學務處及相關人員協助將個案送醫急救。</li> <li>請學務處人員協助清理現場及保留線索。</li> <li>請學務處、輔導室協助安撫其他同學情緒，並實施團體輔導。</li> <li>接納個案的情緒、專注傾聽，陪個案一段時間至其情緒平復。</li> <li>會同學輔人員透過個案自述或相關資料，瞭解自我傷害的動機。</li> <li>通知家長到校，協同學輔人員商討問題處理對策及是否轉介資源。</li> <li>鼓勵同學對個案表達關懷，協助個案重返班級。</li> <li>個案重返學校初期，在班級建立支持網絡。</li> <li>參與對自我傷害學生之相關會議，研商輔導事宜，與家長討論處理策略。</li> <li>統一由危機處理小組之代表對外說明事件。</li> </ol>
專 輔 老 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對尚未採取自傷行動的個案，主動提供關懷、支持、傾聽、陪伴、增加學生現實感、聯絡家長並告知正確的陪伴學生的態度。</li> <li>對已採取自傷行動但未成功之個案，評估該傷害對其生、心理的影響、共同策畫復健計畫、協助個案適當轉介。</li> </ol>
任課老師 全體教職員及家長	<p><b>【對尚未採取自傷行動的個案】</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對高危險群個案保持高度敏感、接納、專注地傾聽。</li> <li>鼓勵學生求助，說出心中的痛苦，讓學生有傾吐的對象。</li> <li>通知學校相關人員（如導師或學輔人員）。</li> </ol> <p><b>【對已採取自傷行動，但未成功之個案】</b></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立即聯絡相關人員協助將個案送醫急救，並通知導師及學輔人員。</li> <li>協助安撫其他同學情緒。</li> <li>抽空探視個案，表達老師的關心。</li> <li>若事件發生於課堂中，事後請整理自我的情緒，恢復正常教學。</li> <li>個案返校上課後，留意其上課情緒，有異常狀況時通知學輔人員。</li> <li>以平常心看待此事，不在校內談論此事。</li> <li>統一由危機處理小組之代表對外界做說明。</li> <li>全力配合學校相關處理措施。</li> </ol>

### 三、三級預防：

- (一)目標：預防自殺企圖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及自殺企圖者的再自殺。  
 (二)行動方案：建立自殺企圖者與自殺身亡者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一	危機處理與善後作業流程
通報 轉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知悉自傷和自殺事件後，進行「<u>校安通報</u>」。</li> <li>針對知悉<u>自殺行為</u>情事時，在 24 小時內，依「<u>自殺防治法</u>」，於衛生福利部建置之「<u>自殺防治通報系統</u>」進行通報作業。</li> </ol>
自殺企圖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建立危機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對校內教學與行政處室、受影響之學生、班級、學生社團說明與教育，注意其他高關懷群是否受影響，以降低自殺模仿效應。</li> <li>自殺企圖個案由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進行後續心理輔導或心理治療，並持續追蹤，以預防再自殺；與家長聯繫，提供說明、情緒支持、與預防個案再自殺之相關教育內容。</li> <li>進行班級團體輔導，提供心理衛生教育，引導同儕如何協助個案。</li> </ol>

	4. 強化輔導老師對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轉介管道之知能、強化對個案進行危機處遇及中長期心理諮商與治療之訓練與督導。
自殺身亡者	1. 於知悉身亡事件後成立校園事件危機處理小組。 2. 依處置作業流程進行相關事項（含媒體說明、親師生之安心輔導，以降低自殺模仿效應、家長需求轉介、高關懷群追蹤輔導）。 3. 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針對自殺身亡個案之親近同儕與教師，加強對其自殺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中長期心理諮商與治療的訓練與諮詢或督導。 4. 針對專業遺族(如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提供心理諮商與治療。
網絡連結	1. 對於自殺通報後個案，定期進行個案督導，邀請網絡人員（包含醫療、諮商相關的專業人員）與個案處遇人員進行網絡聯繫會報和個案研討。 2. 和區域醫療衛生網絡、社政單位進行雙向聯繫，提供個案學習不中斷之資源連結
處理回報	填具「學生自我傷害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
校內分工	1. 校長：召開校內危機處理小組會議研討處置事宜。 2. 教務處：處理社會團體介入事宜、維持校務正常運作、掌握高危險群教師並給予支援等。 3. 學務處：於事發後儘速召開導師會議說明事件，建立處理共識，並建立資料檔案，掌握師生事後反應、生活作息動態及安全問題，適切調整校內氣氛，轉移注意力，並聯絡家長告知學校之關心及可能協助之事項。 4. 總務處：評估校園是否有安全疏失，加以改善、對現場事件處理情形詳細報告、配合處理喪葬事宜、調整事發現場環境，去除大家的心理陰影。 5. 輔導室：成立特別輔導小組，進行相關師生、家長的危機輔導及後續協助，提供相關心理諮詢服務，對高危險群學生加強關懷，避免連鎖效應的發生。對於自殺身亡者，進行家長聯繫與哀傷輔導及班級輔導；並進行教育局表單回報（學生自我傷害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 6. 教師：與校園危機小組密切合作，透過班級或小團體進行討論及輔導，用開放的態度面對問題和學生一起經歷、成長，幫助學生抒解悲傷的情緒與緩和哀悼的心情，避免模仿作用，阻止不幸事件發生。 7. 專輔教師： (1) 入班宣導：澄清事實，減少謠言、回答問題。穩定班級情緒、提供哀傷輔導及因應壓力的方式。 (2) 協助「支持性團體」的進行：對與逝世者較親近之同儕（教師或學生）進行支持性輔導與哀傷輔導。 (3) 對個案周圍的「人」、「事」、「物」進行輔導，邀請有需要幫助的師生至輔導室洽談。

## 【辦理內容】

### 一、一級預防：

類別	序號	活動內容	實施時間	對象	負責單位	協助單位
課程教學	1	配合各領域教學，研擬及發展相關教材教法（生命教育、心理衛生、情緒管理、壓力與危機管理等）	領域教學研究會	領域教師	教務處	綜合領域 健體領域

課程 教學	2	各領域教學融入生命教育相關議題	配合相關單元實施	領域教師	教務處	各領域
	3	辦理身心健康教育相關活動	全學年度	全校學生	學務處	健體領域 健康中心
主題 活動	4	生命教育、生命鬥士宣導及相關活動	全學年度	全校師生	輔導組 特教組	學務處
	5	生命教育講座（生命鬥士宣導、新生始業特教宣導活動）	全學年度	全校學生	輔導室	學務處
	6	生命教育體驗活動	配合社團課程實施	七八年級	學務處 童軍團	輔導室
概念 宣導	7	建立校園危機應變機制，設立通報求助專線	經常	教職員工及學生	輔導室 學務處	人事室 輔導教師
	8	反霸凌宣導活動	不定期	全校學生	學務處	輔導室
	9	教師宣導活動：提昇教師對自傷防治及三級預防輔導知能	校內 相關會議	全校教師	輔導室	學務處
	10	生命教育融入寫作及閱讀相關活動	不定期	全校學生	教務處	輔導組 語文領域
	11	生命教育融入班級活動	經常	全校學生	導師	輔導組 教育組
	12	生命教育叢書之充實	經常	親師生	教務處	圖書館
增能 研習	13	校園危機處理與演練研習	不定期	教職員工及學生	學務處	總務處
	14	辦理教師輔導知能研習（生命教育、憂鬱與自我傷害辨識及危機處理輔導、壓力調適、情緒抒解等）	全學年度	教職員工	輔導室	輔導教師 教師會
	15	辦理家長親職教育講座	全學年度	全校家長	輔導室	家長會
環境 營造	16	校警及總務處人員之危機處理能力增強	經常	學校警衛	總務處	學務處
	17	校園環境安全之檢視，生命教育文宣與求助專線廣告的建製	經常	教職員工及學生	總務處	學務處

## 二、二級預防：

類別	序號	活動內容	實施時間	對象	負責單位	協助單位
高危 險群 篩選	1	新生入學建立高關懷群檔案，每學期定期追蹤、輔導與處置	全學年度	七年級 學生	輔導室 資料組	導師
	2	實施認輔制度，以期即時發現，即時介入。	全學年度	全校學生	輔導室 輔導組	導師 認輔人員 專輔教師
個案 管理	3	輔導教師隨時掌握及瞭解輔導責任區高危險個案狀況，並適時進行相關輔導工作。	全學年度	高危 學生	輔導室 輔導組 專輔	導師
校外 資源	4	1. 整合校外專業人員到校服務。 2. 危機個案輔導諮詢轉介。	經常	高危 學生	輔導室 輔導組 專輔	家長會

### 三、三級預防

類別	序號	活動內容	實施時間	對象	負責單位	協助單位
組織運作	1	召開緊急會議，啟動校園危機處理機制，研擬各處室分工、處置事宜。	危機事件發生後	校園學生 自我傷害 三級預防 工作計畫 推動小組	校長 學務處	
通報轉介	2.	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之規定及參考衛福部規定之「自殺防治通報轉介作業流程」（含「自殺防治轉介流程圖」、「自殺及高危險群個案通報單」、「自殺個案轉介回復表」）進行通報轉介。	危機事件發生後	自殺未遂 自殺身亡 學生	學務處 學生教組	輔導室 輔導組
		填寫「學生自我傷害後之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並以密件方式函送教育局。	自殺身亡事件後	自殺死亡學生	輔導室 輔導組	學務處 專輔教師
輔導處置	3.	1. 個案輔導（轉介諮商資源）。 2. 小團體輔導或班級輔導。	危機事件發生後	當事人 與當事人 相關同學	輔導室 輔導組 專輔	導師

陸、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專款及本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 柒、預期成效：

- 一、透過執行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之過程，促使親、師、生尊重生命、關懷生命與珍愛生命。
- 二、建立完整之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機制。
- 三、有效抑制校園自我傷害之比率，降低學生自我傷害事件之發生。

捌、本計畫經學生輔導工作委員會審議並陳 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件一、各級學校執行初級預防、二級預防、三級預防工作

執行工作	目標	策略	行動方案	執行成效評估指標
初級預防	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自我傷害	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p>一、各級學校訂定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計畫；各教育主管機關定期實施督導。</p> <p>二、各校建立校園危機應變機制，設立 24 小時通報求助專線，訂定自我傷害事件危機應變處理作業流程，並定期進行演練。</p> <p>三、各校校長主導整合校內資源，強化各處室合作機制。</p> <p>(一)教務單位：規劃生命教育融入課程，提升學生抗壓能力（堅毅性與問題解決能力）與危機處理、及自我傷害之自助與助人技巧。</p> <p>(二)學務單位（含學生諮商或輔導中心（組）、輔導室）：</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舉辦促進心理健康之活動，(如：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之活動。</li> <li>2. 辦理生命教育電影、短片、閱讀、演講等宣導活動。</li> <li>3. 辦理正向思考與潛能開發等訓練。</li> <li>4. 結合社團及社會資源辦理自我傷害防治工作。</li> <li>5. 強化教師輔導知能：實施全體教師（含導師及教官等相關訓導人員）對自我傷害辨識及危機處理知能。</li> <li>6. 對家長進行自我傷害認識與處理之教育宣導。</li> <li>7. 同儕之溝通技巧與情緒管理訓練。</li> </ol> <p>(三)總務單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校警之危機處理能力之加強。</li> <li>2. 校園高樓之中庭與樓梯間之意外預防安全網、生命教育文宣與求助專線之廣告。</li> </ol> <p>(四)人事單位：提供職員正向積極的工作態度訓練，建立友善的校園氛圍。</p> <p>四、各校校長主導結合校外網絡單位資源，以建構整體協助機制。</p>	<p>一、學校編定全校性自我傷害防治工作計畫。</p> <p>二、防治人員之培訓</p> <p>(一)編定完成防治人員培訓之教材。</p> <p>(二)辦理輔導人員種子培訓。</p> <p>(三)進行校內導師、教官、同儕及社團幹部之培訓。</p>

執行工作	目標	策略	行動方案	執行成效評估指標
二級預防	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自我傷害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性。	早期辨識或篩檢高關懷學生，即時介入	<p>一、高關懷學生辨識：針對學生特性，校園文化與資源，規劃合適之高關懷學生早期辨識或篩檢計畫，以針對高關懷學生早期發現、早期協助、個案管理，以及即時進行自殺風險評估和危機處理。國中、小部分為預防殺子自殺與兒童少年保護，配合衛福部強化脆弱家庭評估；辨識或篩檢計畫宜考慮：</p> <p>(一)選用針對自殺風險具有良好效度的篩檢工具進行專業篩檢或自我篩檢，且篩檢後應聯結有效協助因應危機與心理賦能的資源應用。</p> <p>(二)建置或運用憂鬱與自我傷害的認識、自我評估及因應技巧，以及求助資源等網路互動平臺或 Apps。</p> <p>(三)強化導師、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的自殺防治生命守門人訓練。</p> <p>二、篩檢計畫之實施須符合專業法律與倫理，即在尊重學生的自主與不傷害生命的原則下，強調保密、隱私，以及不標籤化與污名化之下進行。實施過程包括六階段：</p> <p>(一)說明：說明篩檢目的與保障篩檢結果的保密性。</p> <p>(二)取得同意：除非學生有傷害他人或自己的危險性，否則，應依尊重自主原則，在學生（家長）同意下進行篩檢，非強迫性（未成年學生經得家長或監護人同意）。</p> <p>(三)解釋結果：對篩檢結果的解釋要謹慎與專業，避免給學生貼上精神疾病或任何標籤。</p> <p>(四)保密：各校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教職員、導師，以及相關教師應遵守法律命令及專業倫理，不得無故洩漏因業務而知悉或持有個案當事人之秘密。</p> <p>(五)主動關懷：主動提供提升動機的諮商輔導，透過同理心、支持、提供相關資訊、增強正向因應能力，及鼓勵使用求助與社會資源。</p> <p>(六)必要的轉介：當知悉學生有明顯的自傷（如：自殺意圖、自殺計畫、自傷行為）或</p>	<p>一、進行高關懷學生之辨識。</p> <p>二、針對高關懷學生介入輔導，並建立檔案，定期追蹤。</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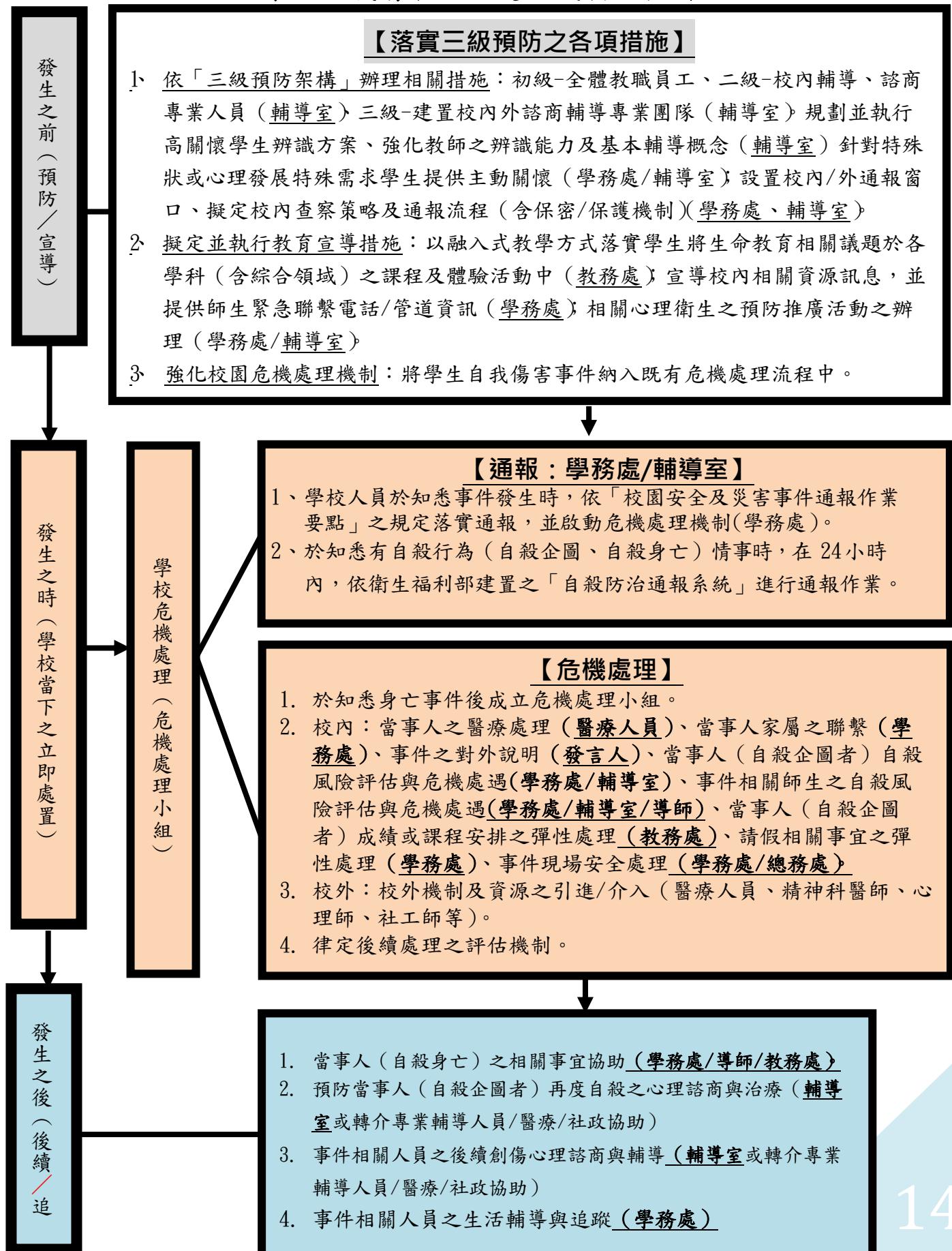
執行工作	目標	策略	行動方案	執行成效評估指標
			<p>傷人之虞時，需進行自殺風險評估和危機處置與後續心理諮詢與就醫治療。</p> <p>三、提升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教職員、導師、教官、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家長對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以協助觀察辨識與轉介。</p> <p>四、提升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對所發現之高關懷學生提供進一步個別或團體的心理諮詢或治療之知能。</p> <p>五、針對特殊狀態或心理發展特殊需求學生提供主動關懷。</p> <p>六、整合校外之專業人員（如：臨床心理師、諮詢心理師、社工師、精神科醫師等）資源到校服務。</p>	
三級預防 (處遇性輔導)	預防自殺企圖者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及自殺企圖者的再自殺	建立自殺身亡與自殺企圖者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標準作業流程	<p>一、自殺企圖：</p> <p>(一)建立個案之危機處置標準作業流程，對校內教學與行政相關單位、受影響之學生、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體幹部之說明與教育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並注意其他高關懷群是否受影響。</p> <p>(二)自殺企圖個案由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進行後續心理輔導或心理治療，及持續追蹤，以預防再自殺，重複企圖個案可進行個案管理；與家長聯繫，提供說明、情緒支持與預防再自殺教育。</p> <p>(三)進行班級團體輔導，提供心理衛生教育及宣導同儕如何協助個案。</p> <p>(四)強化輔導老師對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轉介管道知能，與專業輔導人員對自殺企圖個案之自殺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及中長期心理諮詢與治療的有效知能技巧訓練與督導。</p> <p>二、自殺身亡：</p> <p>(一)於知悉身亡事件後成立危機處理小組，並由一級主管以上層級主持(大專院校主秘或副校長；中學以下校長)，協調各處室的因應作為。</p> <p>(二)建立處置作業流程，含對媒體和在社群網站之說明、對校內教學與行政相關單位、受影響之學生、班級、學生社團或自治團</p>	<p>一、建立學生自我傷害之虞或自殺未遂之危機處理流程。</p> <p>二、建立學生自殺死亡之危機處理流程。</p> <p>三、辦理學校輔導人員及教官（或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危機處理能力之培訓。</p>

執行工作	目標	策略	行動方案	執行成效評估指標
			<p>體幹部之說明與安心輔導（降低自殺模仿效應）；家長聯繫視需求轉介及高關懷群追蹤輔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說明需遵守世界衛生組織關於自殺報導與溝通的六要、六不原則。</li> <li>2. 不鼓勵校內辦理公開紀念活動。</li> <li>3. 加強社區內鄰近學校的横向連繫。</li> <li>4. 提供校園內外輔導、諮商與治療資訊與管道。</li> </ol> <p>(三)針對自殺身亡個案之親近同儕與教師，加強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對其自殺風險評估與危機處遇及中長期心理諮詢與治療的有效技巧訓練與諮詢或督導。</p> <p>(四)針對專業遺族(如輔導老師與專業輔導人員)提供心理諮詢與治療。</p> <p>三、通報轉介，進行校安通報與自殺防治通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知悉自傷和自殺事件後，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進行校安通報。</li> <li>(二)針對知悉自殺行為情事時，在 24 小時內，依「自殺防治法」，於衛生福利部建置之「自殺防治通報系統」進行通報作業。</li> </ol> <p>四、網絡連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學校對於自殺通報後的個案，定期進行個案督導，並由一級主管以上層級主持（大專院校主秘或副校長；中學以下校長），定期邀請醫療衛生網絡內的專家及相關人員等，與網絡個案處遇人員進行網絡聯繫會報和個案討論會。</li> <li>(二)建立學校和區域醫療衛生網絡、自我傷害防治資源的雙向聯繫、銜接，及共照機制，提供個案學習不中斷之資源連結。</li> <li>(三)建立學校與當地社政單位、勞政單位之雙向聯繫。</li> </ol> <p>五、處理回報：學校發生學生自殺身亡事件應填具「學生自我傷害狀況及學校處理簡表」(詳附件 4)</p>	

## 附件二、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圖

資料來源：教育部 103 年 01 月 08 日教育部臺教學（三）字第 1020190903 號函修正發布「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及教育部 111 年 6 月 2 日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處理機制流程圖修正

### 學生自我傷害防治處理機制流程圖



### 附件三、學生自我傷害後之狀況及學校處理表

資料來源：教育部發布「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本表為密件】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 學生自我傷害後之狀況及學校處理表

寶貴生命的殞落令人扼腕和遺憾，在事件協助與處理的過程中，所有參與的夥伴都辛苦了！

學生自殺是多重因素的結果，校內師長們平日對學生盡心盡力的關心照顧已是防治工作重要的一環。在大家盡力推動各項防治工作後，憾事依然發生所帶來的挫折與無力等各種可能感受是完全可以理解的；於此同時，也希望能從悲傷的事件中獲得學習，使能更有力量繼續前進。

因此，學校所提供的資料對未來研擬自我傷害防治策略極具參考意義。謝謝所有夥伴協助填寫，也期待大家繼續一起攜手努力，祝福大家平安健康！

項目	說明
資訊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新聞媒體（新聞標題： ） <input type="checkbox"/> 校安中心通報（事件序號： ） <input type="checkbox"/> 民意信箱陳情（教育部公文文號： ）
自傷學生狀況描述	
學校全銜：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年齡：	
學制/系級：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 <input type="checkbox"/> 高級中等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二專； <input type="checkbox"/> 四技； <input type="checkbox"/> 二技；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研究所；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年級：	( )
科/系所名稱：	( ) 【無則免填】
學生身分別：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生； <input type="checkbox"/> 當學年度轉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當學年度復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自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進修部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外籍生； <input type="checkbox"/> 大陸地區生； <input type="checkbox"/> 港澳生； <input type="checkbox"/> 僑生 <input type="checkbox"/> 延畢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中輟生； <input type="checkbox"/> 中離生； <input type="checkbox"/> 休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需求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資優生、 <input type="checkbox"/> 身心障礙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家庭狀況： （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三代同堂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雙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隔代教養； <input type="checkbox"/> 單親家庭（ <input type="checkbox"/> 父母離異； <input type="checkbox"/> 父歿； <input type="checkbox"/> 母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input type="checkbox"/> 疑似脆弱家庭（家庭因貧窮、犯罪、失業、物質濫用、未成年親職、有嚴重身心障礙兒童需照顧、家庭照顧功能不足等易受傷害的風險或多重問題，造成物質、生理、心理、環境的脆弱性，而需多重支持與服務介入的家庭。）

學習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無特殊學習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原學習狀況佳 <input type="checkbox"/> 學習狀況不佳（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嚴重曠課； <input type="checkbox"/> 成績不佳； <input type="checkbox"/> 無學習動機；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住宿處：	<input type="checkbox"/> 家中； <input type="checkbox"/> 學校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僑居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學校措施及事前輔導（求助輔導）：	<p>請勾選符合項目：</p> <p><input type="checkbox"/>訂有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實施計畫</p> <p><input type="checkbox"/>定期舉辦促進心理健康（含正向思考、衝突管理、情緒管理、以及壓力與危機管理）之活動</p> <p><input type="checkbox"/>辦理提昇學校人員及家長之憂鬱與自殺風險度之辨識與危機處理能力活動，以協助高關懷群之早期辨識與及早介入協助</p> <p><input type="checkbox"/>已建立自殺與自殺企圖之危機處理與善後處置作業流程</p> <p>個案事前求助：<input type="checkbox"/>有<input type="checkbox"/>無。</p> <p>最近一年曾接觸校內、外輔導或服務：<input type="checkbox"/>校內（晤談、諮商、個管或轉介紀錄等）；<input type="checkbox"/>校外（醫療、衛生、社福或諮商機構）。如：醫療、衛生、社服、或諮商機構</p> <p>若有，輔導狀況：(                  )</p>											
發生日期及時間：	____年____月____日星期（____）時間：AM/PM_____											
發生地點：	校內	<input type="checkbox"/> 宿舍 <input type="checkbox"/> 廁所 <input type="checkbox"/> 教室、輔導室等室內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室外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校內其他（                  ）										
		<input type="checkbox"/> 家中 <input type="checkbox"/> 租屋 <input type="checkbox"/> 他人家中 <input type="checkbox"/> 公共場所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其他（                  ）										
自傷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1. 藥物過量； <input type="checkbox"/> 2. 非法藥物過量； <input type="checkbox"/> 3. 瓦斯； <input type="checkbox"/> 4. 燒炭； <input type="checkbox"/> 5. 農藥； <input type="checkbox"/> 6. 吞食化學藥劑； <input type="checkbox"/> 7. 上吊、窒息； <input type="checkbox"/> 8. 溺水； <input type="checkbox"/> 9. 槍砲； <input type="checkbox"/> 10. 自焚； <input type="checkbox"/> 11. 割腕； <input type="checkbox"/> 12. 割頸； <input type="checkbox"/> 13. 切割其他身體部位； <input type="checkbox"/> 14. 切割部位不明； <input type="checkbox"/> 15. 跳樓或其它高處墜落； <input type="checkbox"/> 16. 遭車輛或火車撞擊； <input type="checkbox"/> 17. 騎乘車輛撞擊； <input type="checkbox"/> 18. 其他（                  ）； <input type="checkbox"/> 19. 不詳											
發生可能原因 (可複選)：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colspan="2">類別</th> <th>可能原因</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身心 狀態</td> <td rowspan="4">個人</td> <td><input type="checkbox"/>身體疾病</td> </tr> <tr> <td><input type="checkbox"/>憂鬱相關問題/疾患</td> </tr> <tr> <td><input type="checkbox"/>網路/手機使用問題/成癮</td> </tr> <tr> <td><input type="checkbox"/>酒精使用問題/疾患</td> </tr> </tbody> </table>			類別		可能原因	身心 狀態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身體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憂鬱相關問題/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手機使用問題/成癮	<input type="checkbox"/> 酒精使用問題/疾患
類別		可能原因										
身心 狀態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身體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憂鬱相關問題/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手機使用問題/成癮										
		<input type="checkbox"/> 酒精使用問題/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藥物使用問題/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精神問題/疾患
		<input type="checkbox"/> 自傷史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待澄清	<input type="checkbox"/> 待澄清( )
壓力事件	校園	<input type="checkbox"/> 同儕關係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師生關係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校園霸凌 <input type="checkbox"/> 學業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課外活動或社團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校園適應問題(轉學生、休學生)
	網路	<input type="checkbox"/> 網路霸凌
	失落經驗	<input type="checkbox"/> 親友過世 <input type="checkbox"/> 親友自殺
	親密關係	<input type="checkbox"/> 感情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親密關係暴力 <input type="checkbox"/> 人際疏離或孤獨
	家庭與外在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家庭關係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身體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精神疾病 <input type="checkbox"/> 家人酒精/藥物使用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家暴 <input type="checkbox"/> 被收養孩童 <input type="checkbox"/> 經濟與居住問題 <input type="checkbox"/> 司法問題
	創傷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災難事件 <input type="checkbox"/> 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事件的被害人或行為人)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多元性別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待澄清	<input type="checkbox"/> 待澄清( )

#### 學校處理經驗描述（請針對事件發生後當時的實際處理經驗以列舉方式加以描述）

處理流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協助處理單位（請依照各校編制填寫）：</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人力支援狀況（請依照各校編制填寫）：</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事件處理流程：</li> </u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第一現場發現者：</li> <li>2. 第一現場處理者：</li> <li>3.</li> </ol>

	<p>4.</p> <p>5.</p> <p>(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p>
回顧與精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未來精進策略：</li> </ul> <p>1.</p> <p>2.</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執行困境與建議：</li> </ul> <p>1.</p> <p>2.</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可供學習與參考之經驗：</li> </ul> <p>1.</p> <p>2.</p> <p>(若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p>